

屏東縣監督核能安全委員會

有關核三廠歷年公安事故專案小組會議記錄

一、日期：104年11月3日（星期二）14:00-17:30

二、地點：本局三樓會議室

三、主席：魯台營

紀錄：林瑞娟

出席人員：

賀立維委員

張武修委員

許美雪委員

林德輝委員（副處長 謝明章代理）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核三廠

邱永聰副廠長、楊清振經理、劉建佑經理、張哲峰經理、

吳文哲課長

本府相關局處

勞工處 黃忠裕、消防局 曾國軸 黃建文

四、主席致詞：核能安全的最近大家都從新聞了解有一些小狀況，當然基於我們這個核安小組的概念上我們有義務要弄清楚，我也相信現在沒有什麼狀況，所以我們來做一個互相的溝通，我也坦白講雖然我自己是學物理知道一些工程，我們多多少少能邏輯不見得非常清楚，所以我們也找了一些專家跟我們指導一下，大家把一些事情來釐清。像上一次我們對恆春斷層的部分，就是一個很好的方式，就是我們知道有

所謂的預警式停機，我本身自己來自民間，就覺得說對公部門而言，大家互相有一些東西可以來互相合作，讓事情做得更好。

五、業務單位報告：如書面資料。

六、核三廠報告：如書面資料。

七、問題與討論：

事故一：3A 事件	
事故二：二號機輔助變壓器失火事件	
魯台營 副主任 委員意 見	分析了這些事情之後，現在就是說當然這個已經有一些改善，例如說就是把這個不要讓它再產生斷電問題，包括發電機組的情況，我一直想要問的是反應爐的水沒辦法打進去，搞到兩個小時還撐得住，就是因為在待機中不是在運作中，當然溫度會慢慢升高，最後還好在兩個小時，最後備用發電機送上來，才有辦法把水打進去，如果在運轉中，萬一在運轉中的時候電可以回去，譬如說如果這主變壓器壞了電進不來，那你正好在運轉那個主電壓器壞了電池送不出去，反正那個倒無所謂。但問題是你那個電你那個抽水器抽不進來，那這個時候當然你們有好幾套備用壓力會打進來，但是如果那個還是不行的話，你是不是可以用等於說那個輔助變壓器去抽水，一直可以抽水我只想說，萬一它再運作當中，你的主變壓器出了狀況，那個時候有怎麼辦？你們水怎麼打進來？當然上面那個水池可以打下來，那個大概壓力很大，它進不進的來是個問題。
核三廠 回應	核電廠設計有一設計叫做蒸氣帶動輔助式水泵，這台當時就可以打水來帶走爐心熱量，當時在外電喪失時，這台是OK的，它使爐心維持在非常低的溫度，不是說沒帶走熱量當時表現非常的好，就是它有帶走爐心熱量，假如是滿載跳機時，這台一樣是OK可以使用的。核三廠有一台蒸氣帶動的這個輔助是水泵，水棒那這台的功能是專門在應付喪失電力時，不需要電力靠蒸氣來帶走熱量，目的是要帶走

	<p>爐心的熱量。這一台的能力假設是原來滿載運轉中有事情跳機之後，還是可以維持原本要的功能，當時這台有發揮它的功能，它的容量的需求是可以涵蓋到動力運轉跳機時，仍然可以把爐心的熱量移除，當時即使是非停機狀態而是在滿載動力運轉時仍可發揮它的功能。主席有提到的輔助變壓器是否可以從別的地方來供電？以當時來講是沒辦法，因為跳機之後發電機也沒有發電了，它沒辦法靠輔助變壓器來提供電力，以3A事件來講就是外電喪失，本身就沒辦法提供，這種情況下就是靠這個蒸氣帶動輔助式水泵來一走熱量，當時的狀況是這樣子。</p>
<p>賀立維 委員意 見</p>	<p>當時有一位電力專家陳謨星教授他專程為了這事件過來，曾經親自到核三廠看過，陳謨星實地勘查過現場，提出了一些建議，我稍微唸一下。引發電廠全黑的關鍵因素到底是什麼？如果是台電所稱的電器設備故障，那麼故障成因能簡單歸咎到鹽霧害嗎？B組柴油發電機又到底有沒有人為保養疏失？陳謨星實地勘查過現場，並聽了事發前後的控制室現場錄音帶後，提出了不同的專業看法。他認為導致A串匯流排爆炸、柴油發電機無法啟動的元凶是台電長期來漠不關心的「負向序電壓」問題。那可以就麻煩核三廠了解一下什麼是「負向序電壓」，由於國內電力系統是由三組輸配電線路組成的三向電流供應，在電力系統不穩定時，三向電流的電容就不一樣，而產生極大的不平衡，並使正向磁場出現反磁場作用，便是所謂的負向序電壓，道理類似在正向電流上踩煞車。陳謨星指出，負向序電壓最容易在夜間，附近的電線都沒有負載電流時出現。根據他掌握的資料，十七日晚上十一時半左右，核三廠內曾出現電壓不穩定的警報，這就是因為高壓輸配電路因鹽霧害而停止負載後，產生不平衡而出現反磁場。陳謨星質疑，核電廠為何對這項警報隻字不提？台電到底隱瞞了多少真相？陳謨星指出，由於核電廠沒有即時處理，導致反磁場作用燒壞了A串匯流排，並讓A、B兩組柴油發電機完全「當機」，「第五台發電機後來能啟動，是因為事隔二小時，</p>

	反磁場已經消失了。」那這段就麻煩核三廠有機會仔細的讀一下陳謨星的報告。
核三廠 回應	我針對賀老師當年的 3A 事件有關陳謨星老師的意見陳謨星教授的意見，我就我的了解作一個簡單的回覆，陳謨星教授的意見陳謨星是當年國科會聘請過來的調查調查團裡的一個委員，當年除了陳謨星之外還有其他的教授像李廷祥，還有國內的一些教授，那他們這些意見提出來到那個委員會裡面是大家都有討論包括剛剛賀老師所提的意見，在他們這個委員會裡面都有充分的討論，最後他們那個委員會並沒有採納陳謨星老師的意見，而是採納另外一個李老師的意見，他是認為主要的肇因是電路共振，並不是負序電流，最後國科會的那個定調的肇因是定調在電路共振，所以因位這個是層級很高的報告，我不便作已置評不過陳謨星老師的意見我們核三廠非常重視，事後核三廠也去調查事故前後台電的負極電壓負及電流的狀況而且核三廠也回覆報告說明當時那個在發生事故得時候這些負極電壓得情況是怎麼樣並也做了說明台電的立場是認為不是負序電壓所引起的，這個台電內部有一個非常完整個報告，不過這個陳謨星老師的意見說要監測後續事故以後，台電內部也做了很多的改善，這些東西都有案可查的，如果賀老師有興趣的話，因為這個報告他也都是公布在原能會網站，或台電有國科會的調查很多可以查得到的，因為時間久了我這邊手邊也沒有詳細的資料我只能簡單的回答。
賀立維 委員意 見	輔助變壓系統我認為是一個 sop 的問題，不管李教授或者後來在國營會另外一位清大教授，就是說就我的人沒有去通報縣政府在您的那個公共電視台他是這樣說忙著救火沒有時間通報，那為什麼要救火的消防隊員去通報是不通的這是 sop 出問題？還是說這些教授來替核三廠緩頰？至少我聽兩位教授在兩個不同的場合講同樣的話，那麼他到底是有跟核三廠溝通？還是他們自己想像的？核三廠本身的消防隊員忙著救火哪有空去通報這些單位，然後假使核三廠認同他們講的話，那這所謂 sop 要改，但是不認同希望

	<p>提出一個聲明稿，說他們教授代表教授，不代表核三廠講話這很重要要，不然我們全老百姓包含我在內，會覺得奇怪怎麼會這樣子呢？另外之前核安會有提到希望拿到失火事件變壓器失火前一年的維護紀錄給屏東縣政府，那時候答覆好像說是商業機密，我的印象假使商業機密，也麻煩提供核定這商業機密的單位跟人，因為我們也有那個國家有國家商業機密，是不是有違犯商業機密？那我也有建請屏東縣政府的法務單位來研究有沒有違反資訊公開法？假使說某一個官員說這是商業機密，那他犯法了口頭說的商業機密，因為他有沒有那個權位階？有沒有白紙黑字蓋個大章核定這是商業機密，希望這份報告核定商業機密核定的「過程」，這是商業機密文件的內容萬一真的是機密，我們也不要看，我們要的是「過程」由誰核定的，由哪個單位核定的，誰批可的是核三廠廠長批，還是根本沒有這份資料就說商業機密？【請核三廠提供 SOP 列機密之公文書資料】</p>
<p>魯台營 副主任 委員意 見</p>	<p>理論上不應該是救火的那個人來通報，剛初我在節目的時候我也在場我覺得這種我會覺得怪怪的講法這樣子，像我們消防你不可能出去的人來通報嘛！看他那個機制是怎麼樣 sop 告訴我們一下。</p> <p>我們對今天來講就是說對輔助變壓器跟主變壓器的這個理解就會不一樣，但是無論如何這個裡面管理的部分，因為我們當初對這個事情的屏東縣政府比較關切的是那個通報的部分，因為 11 點 58 分，然後 12 點 08 分就你們才到吧？不是，是 12 點 10 幾分你們才到，但是那個地方距離你們的這個這個消防隊其時還蠻近的，因為那個時間上居然後來我們好像因為我們那個從恆春的消防隊出發到我們大門口的時候，一共花了 17 分鐘，那個 17 分鐘我們對那個地方的了解就是說我們的消防隊是我不是他們不只 17 分鐘，他們是 11 點 18 分以後的 17 分鐘，他們就到了這事實上那時間根本還不到 17 分鐘所以對我們的消防隊來講他們很快的速度就到達那個地方，但是我們自己的這個部分那後來</p>

	<p>我有一次問了你們現在要去判斷這東西會不會很嚴重，才要被派消防隊我覺得這個這個好像跟我的認知不太一樣，因為他至少是有一個爆炸火花燒起火嗎，就是至少你們的紀錄應該很清楚，就是說我只是要講說一定要有一個 sop 的檢討，就是檢討的 11 點 58 分他失火對不對就是爆炸失火，那到了你們去得這個時間你們到達廠的這個時間，你們記錄他們記錄，是有一點那個時間不太合理太慢了啦！如果這個時間一定要有一套改善，那當然包誇怎麼去跟我們的消防隊的怎麼樣去做溝通，現在目前好像已經有目前我們認為已經有再通報了就是已經有所謂的熱線了，幾乎甚至誤觸警鈴什麼都有啦！有時候把我們消防局也煩的真的是齷齪還有一個問題就是縣長那天也講就是說，為什麼一大堆是不是妳們感應都老舊了還是怎麼樣是不是要更換一下我們一個月要聽過多少次虛驚一場的就是說誤觸的不是誤觸的就是說他自動沒有失火但是他那個這個就是反正就是警報器響，像這種東西這一定要趕快把它解決如果真的話可能基本上來講不然到時候阿會變成狼來了，以後就會鬆懈掉有些人就會有刻板印象就是說又來了沒差拉又是誤動到了，我覺得就一定盡量避免這種情形。</p>
<p>張武修 委員 意見</p>	<p>第一個案子你們這邊有一個改善措施，就是問題所在；你們第四頁 ppt 上，說改善絕緣礙子的問題要更換、要清洗，我看起來，就是你的這兩個做法所提出的所有的這些解釋嗎？所以我們從 3A 事件學到的，學到絕緣礙子需要好的品質、要清洗嗎？到底重點是什麼？怎麼做可以避免發生 3A 事件？可不可以直接講出來？</p>
<p>核三廠 回應</p>	<p>因為當時認定就是鹽霧害引起，那麼如何去減輕鹽霧害對外面整個高屏地區的線路是個重要的改善方向，當時從電廠到高屏供電區處討論的結果是這樣的，第一個是如果在鹽霧害期間(每年 10 月-3 月)在之前，礙子全部都清掃過，減少鹽霧來的時候礙子上面已經有一層鹽霧了，絕緣容易破壞，也更換了一些不一樣的新型的礙子，第 4 點提到高屏供電區處與核三廠每年召開線路安全檢討及應變會議，</p>

	<p>就是如果是在線路維護或如果鹽霧害異常訊號出現，我們兩邊要怎麼樣互相配合取得訊息、怎樣作應變，這是在解決鹽霧害的問題點，第3點檢討改善場內消防輔助設備的功能，就是說我們自己本身除了喪失外電之外，廠內不是也有匯流排、有接地的現象，接地現象就需要排煙設備，把煙霧排除掉，可加快我們的復原的措施，這措施就是有些照明，有些那個排煙設施，我們本來就有但需要增加，增加對復原是有幫助。</p>
<p>張武修 委員意見</p>	<p>我說，您剛剛的說明跟這個有90%是不一致的，就是說你剛講的跟這張差別太大了，我是說，假如您講的是真的，那就讓這張ppt表達您剛要講的；比如說我剛說要怎麼樣改善，例如說10幾年來1年做幾次，是不是3到10月都是，那以後都不會有，現在還有沒有？這些都必須講出來，才能夠證明你現在做的是萬無一失不會再產生3A。我從這幾張ppt，你們已經做10幾年，可能很厭煩了，可是我第一次來看，你沒有把問題講出來，你知不知道問題？那你做了，什麼問題做什麼方式來解決，也沒有數量，一年是不是3到10個月，每個月清洗什麼總是簡單一張ppt把他講出來吧，這樣比較能夠說服民眾，你真的有針對問題在做，這4點，你做了100好像只有寫出4，我是說，把他連在一起，這樣子比較有說服。但是其實我有一個問題，今天4個案子，當然我們是值得來檢討，怎麼說是只有4個案子呢？誰來決定說只有4個案子，這4個是被搶被小偷搶劫的嗎，可能很多扒手都沒有在4個案子裡面，我們有什麼機制來知道其實只有這4個？那其他都沒有，對地方政府來講，我們需要知道所有的事實，不是你通報上來的事實而已。</p>
<p>魯台營 副主任 委員意見</p>	<p>這個待會再來我想請這個林秘書挑這4個的原因，我今天上午也舉辦公民參予的會議我們現在怎麼樣利用專業簡化，我想現在學電的人不見得學電的人就會很清楚，因為這尤其這10幾年來這20年來我們全世界從新都在檢討交流電的問題，包括它的耗能損失，這些東西但是他怎麼去講的讓</p>

見

人家清楚，就是你這些東西讓人家清楚我覺得紅色的字就不對的，「改善後如果是我講10多年來本廠位再有鹽霧害導致絕緣喪失」導致絕緣喪失之後才有絕緣喪失，就是說你之前就是因為你秀斗了，這直接鹽害怎麼會跳到外面喪失，中間有一個你絕緣的礙子的問題，對不對？那為什麼絕緣得礙子它短路就會產生那麼大的災難，那就是我們交流電的問題，就是當然這種交流電在34kv是非常嚴重的，因為它是非常高壓，它產生的回售產生的，因為變壓的關係產生的電磁波，就是我們我要讓人家聽得懂，就是阿諾那電影什麼叫電磁砲，它就利用那個墮，遠遠的把對方打死，利用那個電磁波的那個電磁砲同樣這個地方，因為短路的關係會瞬間產生非常強的這種東西，這個當然尤其對核電廠他回受過來產生的這種機具的破壞，各方面這就是內傷啦，這個部分是我們其時當然剛才講得我認為那個陳謨星教授講的跟這個他兩個名詞在我學物理的角度學這種交流電的角度，我覺得這誠意只是不同的說法兩個講的是差不多啦，都是高壓的這個放電，因為你這個礙子已經短路了你不段的放電還在所以他會不段的產生整個那邊的繼續的，另外他只是在敘述那件事情因為他用這種方法在敘述我們大家都不太聽得懂，本來來講我是學物理的我在那邊慢慢摸索摸索才知道這個意思我只是還沒有辦法很確定啦，所以在這裡齣我再想說我們要怎麼樣讓人家更知道就像剛才張老師講得我要知道的是，這個因產生什麼後果，這個後果我要怎麼去把它解決，至少我看到紅色的短路我要怎麼樣讓他不短路我清洗礙子，我讓這個甚至我找不斷。的檢查礙子的情形我們第二個問題我們不段檢查那個你整個整個變壓器的變壓器溶掉那個溫度溶掉老舊阿造成的，還是好像第二個還不是34.5k的這34.5k的更嚴重13.8的，就是這個次高壓，所以就是說像這麼當然也都是非常高壓得這種東西，當然產生的非常嚴重的，所以我們最近也都有在討論說那個高雄我們台灣最大的電弧爐，電弧爐業者透過放電透過電弧爐放電，把鋼溶掉，那些員工那些

	<p>在附近的員工，他們的職業對身體傷害的致癌率，很多人以前都會說是戴奧辛，事實上可能是電弧的高壓，像這種東西其實全世界都已經在檢討是不是需要真的那麼大的高壓的電網，因為為了要傳輸遠嗎，所以我們現在在屏東的光采溼地，我們自己在之地方要做比較低壓、比較獨立的電網，減少升壓降壓最主要減少交流電直流的損失，我們最主要是這樣當然這個對台電來講是因為你們整個文化就是你們被賦予的責任就是我們要搭的集中的電廠產生遠距的傳輸各方面，但是這是整個國現在已經有這樣的東西我想你們也最有經驗就是這個讓我感受到其實就是變壓器這個部分真的是一個非常大的問題，就是動不動以前平常家庭用戶怕打壞一個變壓器整個區域都停電，都是這樣同樣的問題，那都還只是6.9K，搞不好還不是6.9還是3.3k的那個都會造成很大的區域的停電力這34.5是非常嚴重的大概我知道這樣子好不好。</p>
<p>環保局 補充說明</p>	<p>經彙整核三廠歷年公安事件，係經與委員討論篩選出四個近期公安事件，請核三廠進行簡報。</p>
<p>許美雪 委員意見</p>	<p>針對變壓器火警的部分，還有我們就是因為今年的那個4月7日有一個變壓器火警，那所以我們就是有跟核三廠建立了一個通報機制，但是這個通報的機制當然是為了避免引起一些公共危險，我們希望我們消防的部分可以及時趕快的處理，避免再有危險的發生更大的危險，但是我有一個就是還有包括我們最近那個糾科理面還有一些訊息，就是剛剛魯局長講的就是經常會像設備誤動的狀況，我是有提出一個想法提出來，請核三廠這邊是不是可以思考這個部分，因為你們的核三廠他是特種建築納特種建築，其實我們的各種場所都是有消防設備，但是你們特種建築你們的場所的消防設備不歸我們管，那你們消防設備的部分是你們廠外的部分，就是你們廠外辦公室的那個部分才是我們管的，你們廠內的消防設備不是我們管的，所以我們現在就是說你誤動的那個部分都是廠內的，那我們廠外的那個</p>

	<p>部分他比較沒有誤動的狀況，所以我現在想了解就是廠內的消防設備因為我們都要半年前就申報，然後你要每年都要消防設備檢查，所以我就不了解說你們廠內的消防設備是不是都有依照這個規範，因為你們是屬於中央的消防設備，其實為什麼要設這個消防設備是很重要因為他會有一個受信總機，因為4月份你們變壓器起火的那個部分當然我們縣長是很生氣因為最重要是因為你們新聞稿記者會是說你們主動通報我們，但事實上我們在我們會知道你們那火警是因為民眾報案了，然後我們一直打電話再回去求證的時候，我們還找不到到底要怎麼問，然後一直連續問了好幾個地方中間還繞很久之後才繞到就是說是變壓器火警，然後所以中間已經延誤很久，那其實你們的消防設備你應該照理說不可以常有誤動的狀態，就是它可以有一個受信總機，這個地方發生火警它一定會有動作，那現在就是你經常發生誤動的這個狀況，就讓你們消防隊員經常疲於奔命，等於這個消防設備他並沒有發揮效果，就是不該動的時候它也動，那該動的時候它會不會動，那就是疑問了，所以我是建議你們要全面不管是否除役，應該要全面的檢討廠內的消防設備，那應該是一發生火警馬上就知道是哪個地方火警才對，不是消防隊還要去繞、去找，那這就是很有問題了。因你們的消防設備廠內的不歸我們檢查，也不歸我們管，所以這個部分就是它到底檢查複查，這個部分是不是都有在做，我覺得這個很重要。</p>
核三廠 回應	<p>我們消防系統的誤動作，大體上都是在外圍倉庫那邊，那些都是鋁製的建築物，那些建築物因為老舊了，有時候濕氣重或者會漏水，水漏到消防偵檢器造成誤動作，一旦誤動作後它會立即在主要消防受信總機那邊有動作，它會立即通知到消防隊，消防隊那邊有一個顯示盤就馬上知道是哪一個地方有火警出來，那我們的消防隊非常的謹慎，這個警訊我們也不會把它認為是誤警報，我們消防隊一定會親自這個倉庫，我們消防隊的人就是開著消防車就直接到那個發生警訊的地方去查看到底是誤動作，還是真的有火</p>

警，所以我們這個消防車一動作之後，就按照消防局跟縣政府這邊的協議，我們就馬上要通報縣政府這個通報是這樣子的。所以這個誤動作事實上給我們的困擾很久了，我們目前也在積極改善中，譬如說防止漏水，這個修理也不是短時間可以解決的，那在還沒有解決之前，目前是有思考改變那個在法規允許的範圍之內，譬如說我們考慮用那種比較防水型的，我們目前也已在修改建築物，當然建築物的整修當然是徹底，但那要有比較長的時間，至於許局長關心的是，它不該動作亂動作，是不是該動作的時候它有動作，那個請許局長放心，按消防法規這個都有定期的測試的時間到了按照法規的規定，那個類似吹風或是類似這個動作每一個感應器，確定它警報會不會有出來，這是廠內有既定的程序、固定的時間都在進行中的，所以這個部分倒是請許局長放心。

剛剛講的有誤動作的其實那些應該不是屬於特種建築的，誤動作的都是屬於那個一般的建築，剛剛講的特殊建築的那一部分，是屬於電廠真正廠房裡面的，那一部分的話現在我們誤動作的機會大概幾乎是沒有，那也有做定期的測試，那定期測試除了是消防法規要求以外，我們自己本身因為要確保自己本身的這一個消防安全，所以我們自己本身也有一些測試的要求，所以這邊就是在比一般的那個相關的法規還要更多一些，那這一部分建築物裡面廠區裡的大概比較沒什麼異常得狀況，而且我們也內部我們也一直在用一些更新的方式或檢修的方式一直在汰舊換新，那現在目前有在做誤動作的，大概都是屬於廠區比較外圍的倉庫或者是有的辦公室，或是不在內部的就是外部的這部分，目前也陸陸續續在改善。如果印象中應該是在今年的4、5月那時候其實誤動作是較頻繁的，因為常常下雨，我們後來在開始去檢討開始去修改，然後也去更新，到目前為止其實已經有慢慢的在改善，現在大概也是出的比較少，那我們的消防隊大概不會有說剛才說有狼來了的那種情形，現在它只要一有警報動作他不會把它當成是假的，

所以我們的要求原則就是，你還是開著消防車出去那判斷假的那也無所謂那就是回報回來就是該修得要怎麼修，基本上都還是維持這樣子只要有誤動作消防車一出動，我們還是會用揪科來通知那個縣府這部分，目前還是維持這個樣子。

那其實跟剛剛講的通報我還想在澄清一下因為這可能是認知的問題，剛剛有講說到底是我們主動的通報？還是被動的通報？在這部分大概彼此間有誤解啦我這邊我一直不知道說為什麼會有這誤解現在局長這一講，我大概就知道問題點出在哪邊，實際上以核三廠來講他並沒有收到民眾的報案，他沒有收到民眾的報案，民眾報案好像是直接報給那個119，以我們電廠的控制室來講，它是有火警的警報有動作，也有噴灑消防水也有噴灑，所以他知道說那邊有火警有噴灑，那所以他找他找那個值班的人員去現場看，那確定說有煙也有再噴灑的動作，那同時間他是通知我們廠內的消防隊那消防隊就出動到現場去，那現場其實沒有多久時間，因為這時間我沒有記住上一次的警報裡面應該都有把時間註解下來，那從警報發生一直到滅火我是例時17分鐘這17分鐘是從11點23點58分，一直到0點15分就滅火了，0點15分滅火的時候其實是消防隊都已經在現場就是已經把火滅掉了，那對我們來講我們好像是在18分的時候通知119這是消防隊是不是，在18分的時候通知，所以對我們來講我們一直不知道說屏東縣這邊的119有打電話到控制室詢問，那控制室其實後來我們知道控制室他有接到一通電話，那他也一直再問說對方是誰，因為那時候剛好機組有跳機，機組有跳機以後一方面消防隊去處理滅火那個變壓器失火的事件那機組裡面來講是因為跳機它有一些動作因此他要去監看參數對不對，所以對控制室來講他是兩方面分頭進行，所以剛剛才會可能我在猜可能也是因為這個原因所以才會又講到說是不是滅火的人沒有通報或是怎麼樣阿事實上以當時的程序sop或者是當時的那個通報的程序來看的話是控制室要按照那個我們的所謂的異常事件的

	<p>通報，那麼是要傳真給屏東縣政府，也要傳真給恆春鎮公所，所以當時那個傳真都有在時限要求裡，一小時裡面完成，所以以當時來講我們是認為說這個我們是主動通知的，後來才知道是說原來是有外面的民眾也有看，所以已經在比我們之前就已經先通知了119。</p>
<p>許美雪 委員 意見</p>	<p>我在這邊講更清楚一點民眾報案的時候，依照我們的時間序列，他是火警發生的時候，你們事後也講說民眾看到的不是火警，是你們在滅火的時候有煙，所以你們對外是這樣子講，可是我們把他查出來是說你們滅火時間，是在民眾報案之後，就是說你那個核三廠自己出來的那個時間，是在民眾報案之後，所以我們現在就是說你們講的是一種說法，而我們的報案都有錄音，那天魯局長在公共電視台跟清大一個老師，那個老師就一直講說你們符合那個通報程序在一小時裡用書面的通告，其實他這樣講是不對的，它所謂的書面通告一小時那是跟核安有關係的，是通報到原能會，他不能用原能會那個通報來講我們地方得這個這個火災的通報，不要講說我們沒有跟你們討論過，從2001年那個案子，你們從來沒有一件是主動通報，我們每次就是當時的局長就是找你們溝通就是一定要通報，那每一次發生這種事情縣長歷任的縣長都是大發雷霆，火警發生都是民眾來抱怨，民意代表打進來罵，為什麼核三廠出問題我們都不知道？現在是因為這個狀況，那我們其實那個時間點只要你對出來我們的要，包括我們後來跟你們討論的那個通報機制，我們希望你們火警是第一時間不是一小時以內，我們未來是有一個自治條例，你如果在沒有立即通報的話我們是要就馬上就罰了，所以我們是希望我們兩邊還是講清楚，你火警就一定要馬上通報，那不管這是大小火警，因為小火警沒有應變就會變大火警，大火警以後可能會沒有辦法、就失控了，所以其實不用再爭辯，因為有時候你們會要想要講說你們沒有錯，可是對我們來講我們要求只是說你們要趕快通報，可是你們會講很多為什麼沒有通報理由，可是那個理由都是與事實上還是有落差。</p>

賀立維 委員意 見	我有一個建議，這個議題很難幾個鐘頭也講不完，假使有必要乾脆成立一個調查委員會獨立、公正的調查委員會，這調查委員可能由縣政府來聘請非常公正的委員，這個查一、二個月都沒關係，目的就是預防未來不要再發生就這麼簡單。
核三廠 回應	那個其實我們剛講是在事件發生之後，那時候還沒有對話之前，那現在對話之後當然程序也都改了，加上我們現在即時的通報也都在進行了，加上控制室跟119這邊都有紅色的直通電話，所以目前大概也都沒有這個問題了。
賀立維 委員意 見	我以委員的立場是建議秘書單位，我記得是427吧，4月26晚上就算是427的一個公正的獨立的調查委員會調查，那這個問題就不會重覆重覆的這我的建議，可能的話一切釐清。那有誰該上法院，這是最直接了當，在這種場合辯不出結果。
張武修 委員意 見	我附議，局長已經委託你當主席了，所以我附議說這個應該要成立一個案子要來做調查，最後縣府再怎麼做決定，是說我支持這件事情，第二個事情我也覺得說許局長這邊辛苦，這樣聽起來才知道說還有很多問題，因為兩邊沒辦法作平等的溝通，她就等著你告訴他，你都選擇性告訴她，這不是我們要的，我們要的是你不管有沒有告訴他，她都知道，這才是最重要的，我建議下次開會對於廠內消防通報應該有一個完整的SOP，而且是局裡非常認同的SOP，我覺得不應該還有選擇性告訴你；我知道傳統是你們告訴原能會，原能會告訴經濟部一條鞭的做法。現在我們認為在地方上應該有一起的合作、平行機制，不是只有垂直，也要有平行；副廠長有很多說明，但沒有看到文字，我們希望有更多的文字說明，「同時」是指一分鐘內？還是幾秒鐘之內？你們知道line是不到一秒鐘就出來，我建議是要把消防的廠內、廠外SOP非常清楚，提供給縣政府。
賀立維 委員意	調查委員會會不會成立，縣政府有他的考慮。針對下雨會誤動，數字會講話，消防設備誤觸，英文叫FAR、FRR，就是該接受到訊號的接受不到，不該接受到的卻接收到，它

見	<p>有一定的比例，比方說百分之一或千分之一，看看有沒有降低就好，這兩個值數字會說話，否則你說今年雨水多，明年照樣下雨。像我們民間謊報要負刑事責任，那你那個電廠裡面設備謊報，有沒有一個懲處的辦法，變成內部要懲處廠商，還是懲處警報系統的主管，這個不管A1A2A3，1級2級3級上面有罰款罰了7萬元，這7萬元是納稅人的錢交給納稅人納稅人的錢交給原能會，沒有意義對當事人的懲處有沒有呈報給縣府，比方說這是你人為過失，比方廠商提供材料的品質瑕疵，那誰驗收的驗收人員有沒有責任，你說他已經30年前就驗收的無跡可考，那很簡單每年都有回收，所以還是沒有回答去年前一年維修是誰簽的字，為什麼你每年都有維修紀錄，可是不能以專業機密一筆帶過，誰簽的字就懲處為什麼你維修了，也簽字了，也發生爆炸事件那你在清洗幹什麼呢，是不是每年有清洗這個我是建議一定要有這懲處，懲處是最後的手段，但是你沒有懲處螺絲就鬆了。還有就是那個3A事件一直到今天說法很多，那最後到底國科會的定案是什麼？不管哪位教授已經定案事不是他定案的結論就是那個礙子的鹽害事件是不是？假如不是那今天的報告就扭曲了，所以希望下一次的會議是直接拿國科會的那個報告結論來做比較，是不是它的報告結論就是因為鹽害，還是鹽害只是報告之一就很清楚。</p>
<p>事故三：核三廠圍阻體東邊集水池異常進水</p>	
張武修 委員 意見	<p>請教你怎麼決定他是這個數值，你是用什麼方法做的，最後兩張圖你用什麼方式檢測你的數值，你的數值是怎麼知道的，那個有做定期的檢測嗎，那可能是要提出檢測維修資料給我們好不好是沒問題，還有要看他的敏感度，這個我知道你可能10幾年來都在這樣做，請你提供怎麼科學上講這個數字就是這個數字，我是問sop不是問你的結果。</p>
核三廠 回應	<p>這個就是一個輻射偵檢器他本身就會輸出它的數值是持續的偵測，它連續不斷的偵測。我們願意給委員知道，只是有關於說程序書這個提供，這個維護紀錄，那張委員非常關心的是監測準不準，這個東西它是有一定的效率，我們</p>

	<p>有定期拿射源在校正，原能會有一個叫做 MDA(偵測限度)值，它會定期來看的這個東西做不了假的，我們一定是按照那個程序來做，張委員的意思是要我們把這個校正的報告拿出來到這個委員會來，是不是這個意思【請核三廠後續補充提供校正資料】。</p>
張武修 委員意見	<p>原因是因為這個數字是你最強而有力來證明我們都沒有洩漏，那我只是想了解你怎麼證明你的檢測方法是正確的而已，我只是請你提供你怎麼證明你的數字是正確，你用什麼方法來證明你的檢測方法來確定而已，這邊有很多防火偵測器都沒有電了，火燒了它也不會叫，所以你一定要做定期的監測，事後就請你提供就好了，我沒有懷疑你沒有辦法提供。</p>
賀立維 委員意見	<p>7月26日27日是到最高峰就是洩漏，那麼事實上颱風是10天以後，是8月8日，那我的問題是假使沒有颱風來，你是不是一直要到下一個大修，一直都沒有颱風是不是到下一次大修才會解聯，才能夠進去檢查，那萬一正好大修過後，那是不是要等18個月後再去檢修，這是我的問題，颱風只是巧合因為颱風，沒有颱風的話怎麼辦。</p>
核三廠 回應	<p>這個前面的這兩天7月26日跟27日這邊的圍阻體裡面的集水池水有增加，其實在還有沒颱風以前我們就知道有增加，這種現象其實在以前我們就有碰過，那當時在因為後面我們還沒有降載以前，它就會降下來。所以其實我們在7月26日27日，一直到28日29日其實我們都有在監測那個圍阻體的進水量，當時我們配合下一張的那個所謂的濕度計，就是說天氣氣候濕度有上升，那個濕度有增加，所以我們當時就判定說那個圍阻體的基準水上升量，是因為那個濕度引起的。因為裡面的濕度比較高，我們裡面有冷氣有一些東西，所以他冷氣就會把一些那個水氣高的冷凝水就會比較多，也就會排到那個集水池裡面去，所以我們當時是說這一個圍阻體的集水上升並不是因為有什麼洩漏引起的，是因為那個濕度比較高引起的，那這個問題是一直是之前是縣府這邊有在問說那它等於說有沒有漏，我說</p>

	那時候看起來是沒有漏，那個是濕度引起的。
賀立維 委員意 見	你們一直認為是濕度，但事實上不是濕度，所以這個就是一個 sop 出的狀況。
核三廠 回應	該這樣講啦其實他漏的其實我們真的是不知道，但是我們應該說是什麼時候發現的是因為颱風停下來的時候進去檢查的時候發現的。
賀立維 委員意 見	所以我的問題就假使沒有颱風來就一直漏一直漏，突然高突然低漏的那個就是那樣一直漏，漏到下一次大修才發現我看一般的焊道漏的話可能越漏越大，很危險就是你們有沒有 sop？是要運轉中停爐降載去檢查，還是要說等到下次大修才夠？
核三廠 回應	為什麼會是它的上升率會升高又會降低，如果說這個升高純粹是因為洩漏引起的，那他不會再降低回來，因為它只是會越漏持續大或者是越來越大，其實那時候問題點不是在於剛剛講的那個洩漏到底是洩漏多久或者是什麼因為當時的時候是再強調是說 25 號 26 號 27 號的上升量，我們當時真的是依經驗來判斷，那麼是那個大氣裡面的那個濕度比較高，那濕度比較高的時候冷凝下來的量就會多，濕度又恢復到比較小的時候，那能留下來的量就會少。
賀立維 委員意 見	你們對於那個濕度高低有沒有克服的辦法？它可能是因為濕度高再加上洩漏，那一般有洩漏的話是很嚴重，濕度高低有季節性那是自然現象，那麼你這個很明顯的一年四季不可能這個 7 月 27 日，所以往前追朔 3~5 個月到梅雨季節，看看是不是更高那麼你們就要解決濕度的問題，不管裝乾燥劑不管裝什麼，洩漏也是一個 sop，假使不正常的高是不是就要停爐了，停爐以前有沒有因為這個狀況停爐，還是要等下次颱風，等下次颱風民眾會被嚇壞真的會被嚇壞，那我們一整年沒有颱風，你就一直漏下去嗎，有沒有 sop 超過警戒值，那這些都要講得很清楚，我們今天不是在那個辯論而是再找出問題那就 這兩個問題有沒有解決方案 ，

	<p>看看能不能提報出來溼度，假使你們裝了那個乾燥設施那麼乾燥設施怎麼裝然後漏你那個 sop 超過多少我要停爐，有沒有漏的 sop 就這樣子而已而？今天不見得找答案只是找出問題癥結建議改善的方法【請核三廠提出圍阻體溼度之解決方案及漏水 SOP 書面說明】。</p>
<p>事故四：報載反應爐管線支架焊接不實事件</p>	
<p>張武修 委員意見</p>	<p>有驚無險，原能會的審查同意，它以前沒有做也同意，現在做了也同意，那原能會到底在幹什麼。原能會到底是怎麼回事，所以我們再來請教他，但我只是很好奇你們大修也那麼多次了，那所以要表示感謝核四囉，因為核四這個沒成功，所以促成我們電廠裡面安全措施有新的機制來了解，我是想請教你們有沒有請獨立的單位，你知道裁判如果不獨立的話球員都不會得分或100分，你們有沒有什麼機制可以找外面的，我是說這麼多年來貴廠有沒有什麼方式獨立的，像我們許局長去看，還是消防局專家，因為獨立的人，他常常這樣的專業比你們好，他因為是獨立的，看到一些你們不想看或不喜歡看到的，不然我們幹嘛做評鑑，本來我們就是希望除了自己的努力做久了就再加一分，請外面的稍微看一下，如果預算不容易編，那就另當別論，有這機制有嗎？</p>
<p>核三廠 回應</p>	<p>核能廠的東西裡面是很複雜的，那我也不敢講說是有些東西是很專業，那我們希望說來評估的人看到的問題確實是個問題，找到的真正是我的弱點，那是我們非常歡迎改善提升這個電廠的安全。像這種東西就是國際間有一些同業，我們請他來他們這方面也很有經驗他們知道過去發生過哪一些缺失曾經造成什麼這些經驗回饋回來，如果把這些經驗回饋到本廠的話那獲得的效益是最直接的最快的。那如果是請一些不是很專業，那提的問題又偏離主題，那效益可能就沒那麼好，所以現在我們幾乎有參加世界核能運轉協會組織，這個是全世界性的那這個是國際核能電廠的協會，我們有邀請他們定期來幫我們做一些同業的評估，那這些評估除了管理自治的評估，還有技術的評估，</p>

	<p>還要到現場去，這個有定期大概每兩年會定期一次，那寫了報告之後大概兩年之後他還會來關心一下到底改善的效果好不好，類似這種東西我們有定期每兩年在執行，這是同業評估。</p>
<p>賀立維 委員意 見</p>	<p>我的問題是每兩年有檢查一次那檢查了15次為什麼同業都沒發現問題呢</p>
<p>核三廠 回應</p>	<p>核四來講他也是在這個施工過程裡面，那麼去檢查這些小瑕疵發現到有這些小瑕疵，那這小瑕疵其實照按照台電本身公司制度來講，他就是會把這些小瑕疵也一樣要回饋到其他電廠裡面去，所以我們也是接觸到這樣的訊息要去做同步的檢查，其實這個機制大概就是像剛張老師講的，就是說你哪一個電廠發生什麼問題就是很快的把這問題點給pass給其他電廠，那這樣子的話大家同樣的就會一直進步，就會減少一些瑕疵的存在繼續存在，當然這個東西是一個過程，就是大家會這樣子一步一步的進步，那剛講的那個同業評估，其實他也是著眼的這個想法，也就是說你哪一個電廠沒有做好實際上影響的是全世界的人，所以用大家這樣子互相的觀摩，去揪出一些潛在的缺失，在大家一直改一直改，大家都會慢慢的進步目前都是走一個這樣子的一個一個程序這樣子在走，那都是為了說大家都能夠更好，那剛剛其實不只是核能電廠，大概領域很多，剛剛提到好像如果消防這一塊的話，那事實上如果演習如果做一些演練或者事演習，那事實上我們也真的會找消防隊來跟我們做一些剛講的說那個稽查或者請他來幫我們當裁判，看看是有沒有什麼缺失，那實際上我們也會參加恆春消防隊的訓練，一樣會去觀摩互相去做一些說哪邊可以調整會更好，其實也都是什麼都是同樣著眼點，所謂就是說我觀摩你、你觀摩我，互相支援、鼎力，那樣慢慢大家會朝一個比較一致性的也會一直進化。</p>

<p>賀立維 委員意 見</p>	<p>你剛講那個國際組織叫 WANO 檢查 15 次你認了 1 次，至少 10 幾次，那為什麼沒有發現這個問題核三廠建廠到今天 30 年了，那為什麼到了最近兩三年才發現，那以前的大修都不檢查 sop 有沒有檢查這一項呢，然後就是我們不要去否定外界的，他們可能在核工是很強，焊接說不定一個外面水電工還比外面的強也不一定，所以我建議不要去否定外界的能力，請他們看了指出來是真的就是真的，不要去排斥即使一個水電工，說不定還比核工專家就這一方面還要厲害，那剛這邊有講是每一個廠都 50 幾項，那兩個廠加起來 100 多項，100 多項不少，要核四才回饋這裡，但是核四沒有發現呢，是不是這個焊接的問題每天視而不見每天就一年一年這樣過去了，那到底這個東西修跟不修有什們危險有什麼不一樣，還有那個報紙有說已經有改善報告書，是否可以方便交給縣政府，這是我今天的建議。再回到剛剛我提的建議獨立調查委員會，我們的確需要這個獨立調查委員會，原能會承包了太多太多台電的工程，所以一般民眾都不太相信原能會，那原能會快走入歷史了，事情不是偶發事件，的確幾 10 年來承包了太多太多工程，那不管我們現在對新的團體不管它是什麼組織，我們對他期望值很高那這是針對這個議題【請核三廠提供改善報告書】。</p>
<p>張武修 委員意 見</p>	<p>建議下一次 WANO 來的時候應該讓縣政府充分參與，建立合作關係，應主動邀請縣政府，像是國內有專業團體也可以邀請，越透明我們學的越多。</p>
<p>其他議題</p>	
<p>賀立維 委員意 見</p>	<p>我提過很多次核安委員會談斷然處置措施到底通過沒有，沒有通過為什麼買那麼多東西，那萬一你每年做演習每年花那麼多錢，最後原能會否決掉了不通過，那你這些錢白花了，也是白做了，假設上面深水池是你蓋了 4 個深水池，那這個錢誰來賠呢，那我直接提出來今天我想是不是要討論在說就是說上次我就問通過了沒有？核三廠的那個官員說通過了我說你把通過的公文給我看，副廠長說他太年輕</p>

	<p>了不懂事，沒有通過。那這樣子不好，萬一我沒有加這句話媒體就登出去了說通過。斷然處置我還是像各位報告沒有通過，為什麼不通過？裡面很複雜很複雜，那個副廠長是不是沒通過？副廠長也說過不需要他審核對不對，你有講過。原能會網站上是說原能會將以最嚴格的角度審核，上一次我們的會議7月22號就是原能會說要開會嗎，結果我們還是不知道，不是要邀請我們去參加嗎，也沒有得到邀請函，那上一次那個歐盟的壓力測試來，必須要邀請 NGO 參加結果原能會發通知給我我去了三次政報警全副武裝對我們一氣之下我就拒絕參加，這樣的一個場景，我才問這個問題如果明年的核三廠會不會假使沒有通過，繼續做斷然處置演習，沒有意義嗎，沒有意義對不對，後來緊接著核一場就不去了演習的原能會沒有通過的演習浪費我們時間嗎。</p> <p>另外上個月去減容中心從焚化爐到管子的偵測儀，在管制站電腦螢幕看到的輻射值是零，永遠是零，它減掉背景輻射，結果背景輻射遠遠高過於原能會公告的背景值(3倍)。建議不要做任何的人為的去扭曲，因為我那天一看怎麼全部是0，那個輻射值怎麼可能0【請核三廠提出補充說明】</p>
張武修 委員意見	機器獨到什麼值就應該是什麼值，但我是建議直接公告原始數值就好了
賀立維 委員意見	原能會公告說原能會花了2億花了多少年幾年10年做了電漿火炬的低階核廢料的一個高溫的焚化系統，交給核三廠使用，核三廠若干年從不知道幾百桶降到幾十桶引以為傲，緊接著監察院又糾正說這個說這個爐子把自己給燒掉了，所以到現在根本沒有在用。請教核三廠你們用的減能中心的那個焚化爐，是用傳統的柴油天然氣，還是用電漿火炬
核三廠	我們用的是傳統是的柴油

回應	
賀立維 委員意 見	原能會現在還在網頁上，引以為傲電漿火炬交給核三廠使用。
核三廠 回應	核三有一套高減容的固化設備，不是焚化爐，就是由核研所研發出來的，不是高壓，是高減容。
賀立維 委員意 見	今天只是要澄清這件事情，就是說核三廠說沒有用電漿火炬，這是核能所的一個研究計畫，它交給核三廠使用，而且還有數據，多少桶減掉多少桶還是說去年減到最低只減到 10 幾桶
張武修 委員意 見	你們現在核三的減容中心這邊有一個就是減量率，比如說 100 可以減成多少叫減量率，是不是目前的最新操作是多少比例減量率就是本來一公斤本來是一平方公尺減量之後，當然這有很多一個是體積一個是你的放射量等等，有各種的意思，那你現在的以最新的目前運作上大概可以達到多少減量率
核三廠 回應	我們廠內是固化的廢料大部分都是用硼酸，都是含有硼酸的一些雜質，那硼酸是最大的濃度，我們大部分都是以硼酸的那一個時間，就是說他能夠濃縮到多少然後能去換算，譬如說本來是 10 桶我可以減到幾桶這樣，是用硼酸的濃度來盤算，我們那套高減容是 1 比 6，現在還在用，大概就是說原來產生 6 桶的話可以降到剩下 1 桶。其實它研究研發的過程最多也是到 6 倍而已。
賀立維 委員意 見	有沒有一個簡單的分析報告書，萬一報告書是商業機密那我們在詢別的管到我們今天如果可以的話會盡量提供啦不過這個報告書，或是相關的技術報告書，如果不能提供我想縣府在尋那個法律的途徑去跟他們要要看。【請核三廠提供減容設備分析或技術相關書面資料】

張武修 委員意見	目前核三的減容低階廢料是放在廠內還是運回龍潭，那目前你們大概有多少，只是說目前的情形有多少這種低階的不是講高階的， 低階的已經減容過的有多少廢料在貴廠裡面。
核三廠 回應	我真的記不太起來那個桶數，其實那個網路上都有，因為也是算回饋金要給地方，所以那個桶數應該都有數字我記不住了，提供那個是公開的資料不會是機密的資料【請核三廠補充數據資料】
賀立維 委員意見	核三廠的燃料應該要從高雄港進來嗎
消防局 補充	我這邊有接獲公文核能料這邊的處置方式是從高雄港那邊進來，他們的方式就是進來的當天的半夜，就會從高雄港那邊利用半夜的時間，說要選擇人車比較少時間，因為之前發生事件，然後運到核三廠。所以不會在高雄港停留，我了解的部分是這樣訊。
賀立維 委員意見	原能會有嚴格的規定請問有沒有遵循這些規定，這是核子燃料運送箱子設計需先通過假設是故的測試要求，包括自由落體試驗(30 呎)、撞擊試驗、熱試驗(338°C)與浸水試驗等，包含碼頭卸櫃作業公共運輸之安全戒護輻射安全工業安全運送等等，問題就請核三廠過去不管多少次核燃料的這些公文剛唸的正式的公文，是不是每次都有遵循這些法規。【請核三廠提供最近一次進料時之相關文件資料】
賀立維 委員	台電二十億變壓器採購弊案，高屏地區使用多少不符規格的變壓器？請台電提出說明，以維護高屏地區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環保局 補充	國營會104年7月2日經國二字第1040007818號函略以「本案經交據核三廠查復結果，該公司曾發生變壓器涉及材質違反契約(以鋁代銅)、變壓器驗收人員與廠商飲宴等情，雖有廠商及人員不當行為，惟在品質方面皆經特性試驗合

	格，且經抽樣測試確認及邀請專家學者分析試驗結果，確認仍可使用，並未有安全疑慮，不影響品質及安全。…前述變壓器裝置於台灣各縣市，且線上運轉多年，目前均正常運轉，核三廠認為無安全疑慮」。
張武修 委員意見	我從 2015 年環資中心他們的記錄上寫說核三廠 30 次異常事件違規及事故摘要，從 1984 年 10 月一直到 2015 年 4 月 27 日，那這個今天事件跟 30 中間，我們怎麼去讓民眾了解，那就要充分的信任跟資訊的透明
核三廠 回應	今天是第一次聽到什麼 30 件的，其實可以在會議紀錄裡面看我們怎麼來做處理。
核三廠	我想表達一個立場，就是說我們也是希望說剛開始的就是我們剛一直強調夥伴關係，那就我們的認知是說其實剛開始的時候在磨合期，如果說是你防我我防你的話會有什麼好的結果，所以我們寧願說我們先多信你一分、你先多信我一分，然後慢慢的磨合就會越來越好，我們其實也都是朝這樣子來走，那跟剛剛講的那些通報就是我們這樣子走，其實就建立一些模式那就會越來越好，就是我們的初衷就是這樣子，謝謝老師的肯定。其實今天我們提的 4 個案子，那其實我們也願意說如果其他縣府這邊有覺得有什麼疑慮的，我們都願意這樣子來提供資料，我們也願意來說明，那當然可能不是一次說明就能夠解決，所以疑慮剛剛會議裡面其實也會衍生了一些其他問題點，那沒關係我們還可以再回去我們還可以再提供一些資料，能提供的我們一定提供，我一定會提供盡量，也是希望說大家都會有好的一個結果，剛剛有我不是會答問題，我只是謝謝賀老師講的那個新燃料有沒有什麼新規定，看看實際上有沒有按照這樣做，然後以我初步來判斷應該是都有，那當然這些資料提供那我們會去看看，那就我所知其實它有一部分是涉及所謂的警語，反正那個問題提出來以後我們會帶回去，如果說他真的上面是有一些機密或怎麼樣的我們不能提供，我們大概也會如實跟你們講，能提供的我們會盡量

	提供。
許美雪 委員	我沒有那個它所謂的機密，那可能是不願意讓民眾知道說有核燃料這個東西，怕有民眾去破壞有發生危險，那沒有是你的那些剛賀老師講的要呈現的那些東西是機密
台電公 司回應	我就是講說如果我們能夠提供的，只要不是因為有牽涉到一個層面的事，就是保安的成分
賀立維 委員意 見	我再澄清一點就是說我提供給縣府的幾乎都是技術面，那至於要不要給民眾知道，這是縣府的決定，我沒有做任何的琢磨，唯一的說你有沒有做振動測試、滲水測試，這些這是都白紙黑字，我只是從那個原子能法規因為法規多一個牛毛挑出來給縣府，讓百忙中的不管縣長或者環保單位就看著幾頁幾分鐘就看完了，你們這邊提供的資料就一個一個打勾勾通通有就繼續進來，但是沒有縣府會處理

八、結論：

- (一) 請核三廠就委員意見如實逐一提供書面回復，含書面或電子檔補充資料，未能提供者仍請提出具體說明或列機密之證明文件。
- (二) 426 核三廠延遲通報部分，委員認為有必要成立一個公正、獨立的 426 調查委員會調查，本案將簽陳縣長核示。

九、臨時動議：無

十、散會：17 時 10 分。